

股票代码：600390

股票简称：五矿资本

编号：临2022-028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强化公司资金保障能力，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资本控股”）拟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债券发行方案

1、发行规模：拟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含120亿元），最终发行规模以公司债券发行主体收到的同意注册许可文件所载明的额度为准。前述注册规模可以由公司及五矿资本控股共同使用，也可以由公司及五矿资本控股一方单独使用，但无论共同使用还是单独使用，注册规模总计均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含120亿元）；

2、发行时间：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首期发行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3、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4、发行方式：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5、发行对象：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专业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6、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市场利率状况，以簿记建档的最终结果确定；

7、债券期限：发行公司债券的期限不超过五年（含五年）。

二、决议有效期

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36个月。

如果董事会或公司、五矿资本控股经理层已于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有关发行或部分发行，且公司、五矿资本控股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登记、备案或注册的，则公司、五矿资本控股可在该等批准、许可、登记、备案或注册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发行。

三、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本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主体一公司及五矿资本控股经理层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决定公司债券的发行时机，制定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期限、分期发行额度、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如监管部门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当时的市场条件对公司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就公司债券的申报、发行和交易流通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代表公司向相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申报、发行和交易流通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注册等手续，制定、修订、签署、执行与申报、发行和交易流通相关的所有必要的协议和法律文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及办理其他与申报、发行和交易流通有关的任何具体事项及签署所有所需文件；

4、本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本次发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2022年4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须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及五矿资本控股申请发行公司债券事宜尚需获得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公司将及时披露与本次申请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